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10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34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0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41,813,884.0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指数化投资，通过盯住跟踪标的指数的关键要素，争取在扣除各种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回报，追求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优化法构建基金债券投资组合，构建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管理组合，并以此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最小化。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债券回购策略、其他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29	0202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428,247,023.39份	1,613,566,860.6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01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937,607.58	652,657.77
2.本期利润	32,473,870.97	163,619.7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4	0.00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64,816,926.14	1,921,323,022.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24	1.190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自2023年12月12日起，本基金分设两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2023年12月13日C类基金份额存续，上述业绩表现按实际存续期计算。详情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8%	0.03%	0.83%	0.02%	-0.15%	0.01%
过去六个月	0.44%	0.04%	0.91%	0.03%	-0.47%	0.01%

过去一年	1.94%	0.04%	2.25%	0.04%	-0.31%	0.00%
过去三年	9.42%	0.03%	13.74%	0.04%	-4.32%	-0.01%
过去五年	24.05%	0.14%	18.30%	0.06%	5.75%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9.49%	0.11%	38.98%	0.07%	10.51%	0.0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5%	0.03%	0.83%	0.02%	-0.18%	0.01%
过去六个月	0.39%	0.04%	0.91%	0.03%	-0.52%	0.01%
过去一年	1.84%	0.04%	2.25%	0.04%	-0.4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36%	0.04%	8.33%	0.05%	-1.97%	-0.01%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1月04日-2025年12月31日)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年12月13日-2025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3 年 12 月 12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自 2023 年 12 月 13 日起 C 类基金份额存续。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或 基金经理小组 成员）情况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	----	------------------------------------	----------------	----

		基金经理期限		从业年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伍方方	基金经理	2021-08-10	-	15年	中国籍，硕士学位，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10年12月至2017年12月，在兴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担任交易员，从事人民币资金交易、流动性管理、债券借贷、同业存单发行与投资交易、投资策略研究以及其他资产负债管理相关工作。2017年12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
郭益均	基金经理	2024-03-25	-	8年	中国籍，硕士学位，具有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2017年7月加入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固定收益研究部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四季度债市震荡偏弱，整体呈现“短降长升”。股票进入高位震荡，债市的定价主线转为货币政策、监管政策和机构行为，资金面维持宽松，中短端表现比长端好，国债表现比政金债好，普通信用债表现相对比较平稳。央行10月底重启国债买卖操作，随后每月操作量维持在200-500亿，对市场影响偏中性。1年期国债收益率从10月初的1.42%下行至12月31日的1.34%，累计下行8个基点；而10年期国债收益率在1.84%-1.87%区间震荡，30年期国债收益率从12月初的2.22%上行至12月31日的2.27%。

报告期内，本组合严格把握债券的信用风险，配置上仍以中高评级信用债为主，保持偏低久期和杠杆水平，积极把握利率债波段交易机会。

下一阶段将在严防信用风险的前提下，灵活调整组合久期，优化持仓结构，力争组合安全性和流动性的有机结合，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体验。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基金份额净值为1.192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3%；截至报告期末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基金份额净值为1.1907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466,860,133.55	98.74
	其中：债券	9,466,860,133.55	98.7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0,858,786.44	1.26
8	其他资产	361,525.18	0.00
9	合计	9,588,080,445.1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87,017,224.49	4.0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642,113,164.46	48.4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70,614,411.36	7.00

4	企业债券	51,163,846.80	0.5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187,201,817.25	43.68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9,364,080.55	2.08
9	其他	-	-
10	合计	9,466,860,133.55	98.7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2400013	24中信银行债02 BC	2,500,000	252,195,821.92	2.63
2	250431	25农发31	2,300,000	231,080,558.90	2.41
3	2528001	25农业银行三农债01	2,200,000	223,559,816.99	2.33
4	212400007	24中信银行债01	2,000,000	203,132,547.95	2.12
5	112502107	25工商银行CD107	2,000,000	199,364,080.55	2.0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含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央行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的处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央行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未涉及股票相关投资。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333.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43,191.3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61,525.1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 债指数A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 债指数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11,619,758.35	13,907,802.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41,906,044.67	1,731,205,192.4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25,278,779.63	131,546,134.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28,247,023.39	1,613,566,860.6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 用债指数A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 用债指数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9,806,543.64	4,454,739.8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9,806,543.64	4,454,739.8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0.15	0.28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22-20251029	759,258,973.76	-	-	759,258,973.76	9.44%
	2	20251001-20251021	1,264,114,437.51	-	842,530,120.48	421,584,317.03	5.2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如果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造成流动性压力；同时，该等集中赎回将可能产生（1）份额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并对申购赎回进行合理的应对，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上述份额占比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二)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网站: <http://www.ci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5561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2日